公司代码:603027　　公司简称:千禾味业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5,985,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10股分配现金1.33元(含税),占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4,059,434.25元的30.10%。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千禾味业	60302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科霖	王晓锋
办公地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城南岷家渡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城南岷家渡
电话	028-38568229	028-38568229
电子信箱	ism@qianhefood.com	ism@qianhefood.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主要业务与行业地位

公司目设立以来持续从事焦糖色等食品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01年向下游拓展,开始从事酱油、食醋等调味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形成了以酱油、食醋、料酒等为主的调味品产品系列和以焦糖色为主的食品添加剂产品系列。公司是全国农产品加工业示范企业,国家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中国调味品协会副会长单位,四川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四川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公司的“千禾”牌酱油主要选用非转基因黄豆、非转基因食用大豆粕、有机黄豆、小麦/有机小麦为原料,采用先进的种曲机、管道连续蒸煮、圆盘制曲机等生产设备和工艺,按照高盐稀态发酵工艺,经过长时间发酵而制成纯酿造酱油,公司的“千禾”牌食醋主要采用传统酿造工艺,精选优质糯米、荞麦、小麦、高粱、玉米五种粮食生产的纯酿造食醋,并结合密藏工艺生产窖醋。“千禾”商标是四川省著名商标;千禾牌酿造酱油、食醋为四川省名牌产品。公司是国内主要的焦糖色生产企业,“恒泰”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

公司在建立现代化的企业管理制度的同时,坚持走“专业化、规模化、长远化”的经营道路,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先后通过了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0012计量检测体系认证、有机产品认证、犹太洁食认证和清真食品认证。2、行业发展状况及展望

2017年,国家调结构稳增长迈出新步伐,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持续推行,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着力推进供给侧改革,实现了稳中有进的态势。在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高以及消费环境逐步改善的带动下,居民收入和消费增长总体平稳,消费结构升级、市场产品多样化趋势将以延续,持续为调味品行业创造增长空间。

从行业动态来看,调味品行业依然呈现稳步发展的态势,行业内企业在面对市场变化时,积极提高应变能力,通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结构、促转型、谋发展,并在产品创新、产业链延伸、体制创新和商业模式转换方面取得了新的突破,推动调味品行业的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高端化消费趋势明显;民营企业发展迅速;资本活跃度攀升;营销与营销方式更加丰富;主流产品价格上扬。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1,196,126,831.38	1,026,686,803.71	16.51	724,122,606.18
营业收入	948,167,111.51	770,890,990.03	23.00	623,585,96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59,434.25	100,088,565.58	43.93	66,531,1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137,010.05	88,316,035.69	47.35	64,464,2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2,987,000.38	890,420,754.13	19.38	467,498,08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43,670.03	69,492,005.89	151.60	73,033,936.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95	0.6673	-32.64	0.65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95	0.6673	-32.64	0.65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1	13.11	增加2.1个百分点	15.3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2,973,791.10	227,472,814.25	209,312,089.17	268,408,41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502,136.51	37,847,723.14	29,217,097.58	39,492,47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374,062.89	36,519,749.27	26,761,256.25	32,481,96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06,980.64	25,606,801.46	45,640,827.47	29,191,060.4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0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3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伍超群	70,946,568	141,893,116	43.53	141,893,116	无		境内自然人
伍建勇	20,855,598	41,711,196	12.80	41,711,196	质押	27,43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宽能博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56,000	24,712,000	7.58	0	无		其他
伍学明	5,094,420	5,094,420	1.5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潘华军	1,602,708	3,205,416	0.98	3,205,416	质押	1,40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标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杆6号证券投资基金	2,490,000	2,490,000	0.76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00,200	2,400,200	0.74	0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128,538	2,128,538	0.65	0	未知		其他
上海裂冰通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裂冰价值二号基金	1,836,698	1,836,698	0.56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5,604	1,835,604	0.56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伍超群是第二大股东伍建勇的叔叔,是第四大股东伍学明的弟弟,是第五大股东潘华军的妻弟。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相关事项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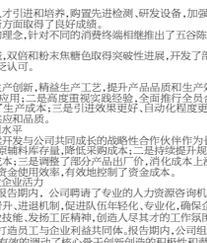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强化营销,提升市场占有率

1.品牌建设

一是进一步加强与高权威性、高影响力媒体的合作,加大空中媒体投放和地面交通广告覆盖;二是探索并尝试新媒体传播,多途径扩大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统一了全国品牌形象,进一步确定了“高品质、健康、美味”的品牌所求,巩固了消费者对“千禾”品牌的认知和忠诚度。

2.产品结构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聚焦有机系列产品、头道原香系列产品、窖酿系列产品等零添加产品的销售和推广,同时积极参与高鲜类产品市场竞争,全面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中高端产品的收入占比。

3.渠道建设

2017年,公司全面确立了“以用户体验为中心”的营销思路,持续提升现代渠道和传统渠道营销实力,同步强化电子商务、餐饮和特渠推广。

(1)西南市场:引导调味品消费升级,进一步扩大酱酒系和覆盖率。一是现代渠道强化感官体验式营销,提升在卖场的销售占比,保持领先;二是在传统渠道继续优化经销商结构、加强经销商资源配置。 三是强化大众餐饮的探索。

(2)西南以外的市场:在完成全国核心市场现代渠道网络建设的基础上,更加聚焦以一线城、省会城市、主要二线城市为主的核心市场的核心系统和核心门店,锁选认同公司品牌理念的优质经销商,精准投放资源。

(3)电子商务:一是最并购老电商平台的运营质量,利用天猫旗舰店、京东自营等优质电商平台,扩宽产品销售渠道;一是顺应互联网时代趋势,挖掘、创新电商营销模式。

(4)餐饮及特渠:借助餐饮消费升级趋势,依托公司高品质产品,强化全国品牌餐饮连锁的市场开发,引导餐饮类客户向零添加升级,提升餐饮市场占比;强化工厂特渠开发和产品应用服务。

4.团队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团队伍进一步扩大,其中专职推广人员数量超千人,保障销售队伍高效运转,为精耕全国市场打下基础。公司一是加强思想建设,强化销售人员对企业文化的融入和核心价值观的践行;二是加强能力建设,通过专业技能培训和过程管理,全面提升专业能力和员工素养;三是加强薪酬体系建设,强化绩效考核,激发价值创造活力。

(二)产品品质管理,巩固并提升产品优势

公司以“产品安全、质量至上,客户导向、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和“零质量安全事故”的质量目标为导向,坚决高标准、严要求落实品质管理工作,巩固和提升“高品质、健康美味”的产品竞争优势。一是不断完善包括食品质量安全管理、食品添加剂管理、标识标注管理、健康卫生管理、产品召回等多方面的品质管理制度,严格按制度实施品质管控;二是品质管理前移,强化对原料种植、收储、加工、运输等环节的检验监督,从源头上落实品质保障;三是强化员工素养,通过内部常态化培训等方式审核品质意识;四是强调责任落实和责任追查机制,加强审计监察,防治结合。

(三)_鸟品质扩能工程快速推进,自动融资保障需求

报告期内,根据全国市场战略规划和扩张进度,为提高生产供给能力,巩固和提升公司在调味品行业的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前期已投资总额为5.38亿元的“年产25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扩建项目”,公司将该项目作为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项目,由公司一级职能部门项目工程建全面负责项目的规划、设计和实施,目前第一期“年产10万吨酿造酱油生产线扩建项目”正在全力高效推进中。为充分满足该项目资金需求,同时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现金流动性、控制财务风险,公司组织实施了356亿元可转债公开发行项目。目前公司可转债发行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批复。

(四)、创新创造,助推企业高速发展

1.研发和产品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创新人才引进和培养,购置先进检测、研发设备,加强与海外专家、大专院校合作,全面提升研发水平,并在产品创新方面取得了良好成绩。

调味品:围绕健康美味的理念,针对不同的消费终端相继推出了五谷陈醋、糯米香醋、鸡汁酱油、柠檬醋等功能性新品类。

焦糖色:努力拓展应用领域,双倍和粉末焦糖色取得突破性进展,开发了部分优质饲料、化肥、方便及休闲食品,保障用品客户,并取得广泛认可。

2.生产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加强生产创新,精益生产工艺,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一是进一步普及自动化、信息化设备在各个生产环节的应用;二是高度重视实践经验,全面推行全员升级化建议工作,多项合理化建议有效提高了生产效能,节约了生产成本;三是引进效果更好、自动化程度更高的全自动灭菌设备、新上茶自动化高速生产线,保障产品供应和品质。

(五)、控本增效,强化盈利水平

一是强化供应链管理,持续开发与公司共同成长的战略性合作伙伴作为长期供应商,采取战略性条件各异的方式,依订单需求分批进料,减少原辅料库存量,降低采购成本;二是持续提升规模化、自动化、智能化制造水平,加强成本管控,有效控制生产成本;三是调整了部分产品出厂价,消化成本上涨压力;四是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优化资金安排,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有效地控制了资金成本。

(六)、加强团队建设,焕发企业活力

一是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了专业的人力资源咨询机构对公司人才体系进行梳理,协助公司构建和完善人才储备、晋升、进退机制,促进队伍年轻化、专业化,确保企业健康高速发展。二是深化逐级培训机制,注重培养员工专业技能、发扬工匠精神,创造人尽其才的工作氛围。三是完善薪酬和绩效考核机制,以贡献价值决定收入水平,打造员工与企业利益共同体,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06名优秀骨干成为激励对象,有效的调动了核心骨干创新创造的积极性和潜力。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审议程序

1.变更原因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日期及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执行。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3.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变更公司会计政策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财务报表列报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将对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按照前述会计准则执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前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2.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柳州恒泰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恒泰”)、潍坊恒泰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恒泰”)、四川吉恒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吉恒”)、丰城恒泰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城恒泰”)4家子公司。

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审计报告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18-013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9日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上午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崔群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以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根据预算,预计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3.71%,其中调味品收入同比增长33.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44.25%。该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18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18-014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9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毅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以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并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并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7年年度工作报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7年年度工作报告》详实的体现了公司监事会2017年度工作情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年度述职报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年度述职报告》充分记录了公司三名独立董事2017年度工作情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并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充分记录了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申请授信主体为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上述授信额度可供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

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具体行使贷款决策权。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5,985,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10股分配现金1.33元(含税)。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20%以内的对外投资及收购事项进行审批。授权期限为该事项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编制的《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同意2018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其中全资子公司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已于2017年12月13日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25,985,200股,因此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金变更为325,985,200元。

同时,为进一步完善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同意在《公司章程》中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及“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的相关规定予以明确。

该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2019年4月10日。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若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债券完成,同意本次可转换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前述申请上市相关事宜。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18-015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325,985,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3,356,031.60元(含税),占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4,059,434.25元的30.1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48,167,111.51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4,059,434.25元,2017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7,218,269.33元,提取10%法定公积金13,721,826.93元后,上年末可供分配利润881,415.02元,2017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325,377,857.42元。

公司董事会提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5,985,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3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3,356,031.60元(含税),占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4,059,434.25元的30.10%。预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二、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是否匹配

2017年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实现了业绩稳定增长。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4,059,434.25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3.93%,成长性较好。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各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且上述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年-2019年)》的规定,同意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年-2019年)》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公司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监事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年-2019年)》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六、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公告编号:临2018-016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已于2017年12月13日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320,000,000股增加至325,985,200股,因此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25,985,200元。

同时,为进一步完善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同意在《公司章程》中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及“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的相关规定予以明确。《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情况见公司2018年3月20日公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议王芳女士、郑鸥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号:川2017眉山市不动产权第0008916号)评估作价出资在眉山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19年4月10日。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2019年4月10日。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若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债券完成,同意本次可转换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前述申请上市相关事宜。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18-017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4月1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4月12日10点00 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城南岷家渡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4月12日

至2018年4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7年年度工作报告》	√
5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7年年度工作报告》	√
6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年度述职报告》	√
7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10	《关于2018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	《关于确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15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7.00	千禾味业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7.01	伍超群	√
17.02	伍学明	√
17.03	伍建勇	√
17.04	刘德华	√
17.05	何天奎	√
17.06	胡高宏	√
18.00	千禾味业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8.01	车振明	√
18.02	李江涛	√
18.03	崔霞	√
19.00	千禾味业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9.01	王芳	√
19.02	郑鸥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18年3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8年3月2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7,8,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